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GEM TERMINAL INDUSTRY CO., LTD.

115 年度股東常會

各項議案之案由及說明資料

股東常會日期：115 年 6 月 23 日(星期二)上午九時

股東常會地點：高雄市路竹區大同路 513 巷 138 號(本公司會議室)

目 錄

開會程序	1
會議議程	2
報告事項	3
承認事項	4
臨時動議	4

附件

一、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	5~13
二、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14
三、一一四年度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15
四、一一四年度大陸投資情形	16
五、永續發展具體推動計畫	17~20
六、本公司買回股份執行情形	21
七、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	22~41

附錄

一、公司章程	42~46
二、股東會議事規則	47~51
三、董事持股情形	52
四、其他說明事項	53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五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 一、宣佈開會
- 二、主席就位
- 三、主席致詞
- 四、報告事項
- 五、承認事項
- 六、臨時動議
- 七、散會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五年股東常會議程

一、時間：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二)上午九時

二、地點：高雄市路竹區大同路 513 巷 138 號(本公司會議室)

三、召開方式：實體方式召開

四、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

五、主席：董事長 蘇敦禮 先生

六、主席致詞

七、報告事項

- 1、一一四年度營業狀況報告。
- 2、審計委員會審查一一四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 3、報告一一四年度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 4、報告一一四年度大陸投資情形。
- 5、報告訂定永續發展具體推動計畫。
6. 報告本公司買回股份執行情形。

八、承認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提請 承認。

第二案：本公司一一四年度虧損撥補案，提請 承認。

九、臨時動議

十、散會

報告事項

報告案一 董事會提

案由：一一四年度營業狀況報告，敬請 鑒核。

說明：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含合併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5~13 頁附件一。

報告案二 董事會提

案由：審計委員會審查一一四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敬請 鑒核。

說明：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14 頁附件二。

報告案三 董事會提

案由：報告一一四年度資金貸與他人情形，敬請 鑒核。

說明：本公司一一四年度資金貸與他人情形，請參閱本手冊第 15 頁附件三（資金貸與他人）。

報告案四 董事會提

案由：報告一一四年度大陸投資情形，敬請 鑒核。

說明：本公司一一四年度大陸投資情形，請參閱本手冊第 16 頁附件四（大陸投資資訊）。

報告案五 董事會提

案由：報告訂定永續發展具體推動計畫，敬請 鑒核。

說明：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 5 條及第 9 條規定，訂定推動永續發展具體推動計畫，請參閱本手冊第 17~20 頁(詳附件五，永續發展具體推動計畫)。

報告案六 董事會提

案由：報告本公司買回股份執行情形，敬請 鑒核。

說明：本公司依「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及「第四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辦理庫藏股份轉讓員工案，本公司已於 114 年 9 月 25 日將股票全數轉讓完成。買回本公司股份執行情形，請參閱本手冊第 21 頁附件六。

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秋燕會計師及張慈媛會計師查核簽證出具查核報告並經審計委員會查核決算表冊完竣。

二、敬請承認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虧損撥補表及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含合併營業報告書)。

三、本案營業報告書(含合併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5~13 頁附件一、會計師查核報告及各項書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22~41 頁附件七。

決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一四年度虧損撥補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一四年度虧損撥補案，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二、本公司一一四年度虧損撥補表如下：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虧損撥補表

民國 115 年度

(待 115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待彌補虧損		(314,877,475)
本公司及子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7,422,677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307,454,798)
本年度稅後淨損	(500,761,286)	
待彌補虧損		(808,216,084)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364,826,270	
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46,574,665	
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彌補虧損	295,017,556	
資本公積-其他彌補虧損	17,296	
期末待彌補虧損餘額		(101,780,297)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決議：

臨時動議

散會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

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最新發布的《世界經濟展望》報告，全球經濟增長率 2025 年均預測為 3.2%，2026 年均預測為 3.1%。報告指出，全球經濟正處於「地緣經濟碎片化」與「政策轉型」的調適期。受保護主義抬頭與供應鏈重組影響，全球經濟成長動能預計將逐步趨緩，整體前景仍具挑戰。

儘管全球通膨壓力已見放緩，但各國降息路徑不一，部分地區通膨仍高於預期指標，使市場面臨持續性的高借貸成本壓力。此外，勞動力市場受人口老齡化與技能短缺衝擊，加上財政脆弱性與主權債務展期風險交織，限縮了經濟成長空間。面對科技資產重新定價可能引發的金融波動，本公司將密切關注全球政經局勢，透過強化財務韌性與透明化治理，確保在動盪局勢中維持營運穩健。

端子行業本身為技術成熟之產業，受地緣政治及關稅貿易戰之影響，建通集團發揮全球佈局優勢，快速透過生產地的重新調配，除了集團轉移設備至越南建通以發揮其人工、電費優勢，沖床及車床生產過程所產生的黃銅下料可直接於自有的煉銅廠重新加工熔煉成為銅原料重複循環使用，避免越南黃銅下料出口課徵 22% 的出口關稅，且越南建通較其他銅廠具有加工成本較低的優勢。

因應中國公佈家用插頭應帶絕緣護套強制規定 GB1002-2024，實施日期 2025 年 8 月 1 日絕緣護套插頭過渡時期到 2027 年 8 月 1 日全面強制實施，成功開發出帶絕緣護套一體式插頭端子，運用於 GB,SAA,PSE…等市場，且採用自行熔煉銅原料加上一次成型的”專利項目”，相較一般業界的二次成型技術，本公司具有節省材料、人工及製造費用的優勢。

針對日益被重視的環保議題，本公司配合歐盟 ROHS 指令與世界環保趨勢，領先取得 VDE 與 BSI 安規認證，全面開發各國插頭環保微無鉛銅產品，以持續供應市場，因本公司全面採用正規材料 C2800 優化環保微無鉛銅(GEM19-589)，作為端子連接器之材料，並在越南廠自行煉伸銅生產此種銅材料，而成為國際上獨家自行煉伸銅之端子連接器之製造商，並具備歐盟環保材料製造與車削產品加工能力之一級廠家。2021 年 6 月 9 日建通以「成功替換電器接觸元件的成功案例」受邀參加 RoHS 豁免利益相關者線上會議，共同討論及分享成功經驗，歐盟顧問協會評價本公司之案例是替代性產品的 Door Opener，其可行性顯而易見。但因產品影響層面太廣，難以適用所有工藝，不過歐盟仍於最終報告中提及：與會者普遍認同建通成功轉換案例。2025 年 1 月 6 日歐盟向 WTO/TBT 提出 RoHS 豁免要求更新通知，其中 6(c)銅合金中的鉛含量不超過 4%，提交豁免延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預計豁免期限前一年，客戶將開始啟動相關認證事宜。

新產品異型導體銅材主要應用在新能源車及半導體導線架市場，其加工技術主要分成兩類：Milling 銑削法及 Rolling 壓延法，台灣建通 Milling 銑削法的加工技術可從 0.25mm~6mm 板厚，銑削最薄達到 0.08mm。

台灣建通建置特殊新型銅材廠，為全球罕見壓延、銑削、壓延+銑削複合技術之高階廠家，可自行加工鑄造紅銅系及半導體材料，可直接鑄造生產 Rolling 壓延法產品，亦可再結合 Milling 銑削法發揮優勢；蘇州建通可向大陸銅廠採購銅平板材進行 Milling 銑削法異型材加工；甚至未來可把 Rolling 壓延法技術導入越南建通廠，由越南建通生產 Rolling 壓延法的產品，利用東協 10+1 免稅，把原料賣給蘇州建通，依 Rolling 壓延法與 Milling 銑削法的技術優勢互補，使原料成本降到最小化，達到利潤最大化。特殊新型銅材廠之紅銅製品於 2025 年已開始量產並進入穩定持續銷售階段，截至 2025 年已貢獻營收 2 億 6,531 萬元，未來將持續挹注營收。

近來越南建通更增加了銅下料回收的項目，其銅原料的取得更加多元化，更具有成本上的優勢。而在此基礎條件下，本公司產品品質與供應量值得肯定與信賴，也可善盡為地球的環保之責任。

實施概況

市場大環境變化快速，受到美國關稅政策不確定性的影響，傳統端子部分營收下降表現不如預期，客戶多採觀望態度，優先去化自身庫存；新產品-特殊新型銅材部分產能及銷量穩定成長，業務亦積極開發及拓展市場，營收貢獻進入佳境。114 年度集團合併營收為 31 億 7,177 萬元，較 113 年度 31 億 8,814 萬元，減少 1,637 萬元，減幅 0.51%，主要係傳統端子市場內捲嚴重，同業間相互競價，使公司產品訂單議價彈性受限；特殊新型銅材目前生產尚未達經濟規模，但整體學習曲線已逐步成形，此外，相關人力投入與設備折舊等成本已陸續認列，114 年度合併毛利率為 0%，較 113 年度 6%減少 6%。114 年度集團合併總淨損為 50,076 萬元，較 113 年度之淨損 23,008 萬元，淨損增加 27,068 萬元，增幅 117.65%，114 年度稅後基本每股淨損為 2.96 元。

經營方針

面對全球經濟在貿易緊張局勢升級和政策不確定性的情況下，建通集團已重新調整佈局，發揮各區的優勢，以降低美國關稅與政策動變的衝擊，隨著成本結構改善及新產品-特殊新型銅材放量，預期對集團營收及毛利率可望逐季回升，建通集團已經準備好邁向全新的里程。

1、建通精密：持續研發特殊新型銅材技術的開展，供應半導體市場穩健基礎。

- 建通精密建置特殊新型銅材廠，主要以鑄造紅銅產品為主，與越南建通的熔煉黃銅作為集團產品之區隔，就近供應半導體市場(導線架…等產品)、新能源車用市場、相關紅銅系列產品等市場(細晶銅桿、平板材、匯流銅排、異型導體銅材)。
- 異型導體銅材主要應用在新能源車及半導體(例如導線架)市場，其加工技術主要分成兩類：Milling 銑削法及 Rolling 壓延法。Milling 銑削法主要運用在新

能源車產品上，該技術優勢在避免了殘留內應力所造成的產品的不穩定，該類異型材產品主要競爭對手為德國 Weiland、Kemper…等；另一技術 Rolling 壓延法主要應用在半導體(例如導線架)市場，其優勢可減少節省下料加工費，Rolling 壓延異型材產品，結合越南建通優化的煉銅技術，消除 Rolling 產品之內應力。

- 建通是目前業界唯一同時具備 Milling 銑削法+Rolling 壓延法雙技術結合的一級廠家，視產品需求完全可直接進行 Rolling 壓延法異型材的加工，打破過去只能由國外進口壟斷，並區隔補足台灣煉銅產業的空白，帶動產業整體升級，亦可增加結合 Milling 銑削法技術，全方位供應市場需求，尋求產品品質與成本的最佳平衡點。
- 匯流銅排主要應用在電力系統的配電裝置中，用於連接高電流的電氣設備，例如配電櫃中的相線、零線、地線連接。也被廣泛用於高壓和低壓電器、開關觸頭，以及大電流的冶煉和電鍍工程。此外，也可應用於商業建築、資料中心、工業廠房等大電流分配的场景，具有導電性佳、高載流量、易於加工、可靠性高…等優勢。由於匯流銅排與散熱片、均熱片共用高導熱銅材與相近加工能力，相關技術亦可延伸至銅底座、鰭片與均熱片（Vapor Chamber）等熱管理元件之製作，在高熱流密度應用中有效攤平熱源、降低溫差，拓展公司在配電及熱管理的跨域產品版圖。
- 建通精密成熟精湛的研發技術，可因應半導體及新能源車產業之客戶需求來客製化產品，搭配精密模具開發，滿足創新科技的日益發展。

2、蘇州建通+東莞建通：深耕中國內需市場-新能源車系異型銅材及國標絕緣端子

- 車用異型材(汽車線束用端子(新能源及一般燃油車))：主要從中國當地購買平板材原料來進行異型材加工，對於需要異型材之連接器場合及新能源車高功率需求 IGBT 功率晶片引線框架及散熱需求場合適用車削精工法，建通擁有完整的銑削工藝能滿足客戶客制化之需求。並於 2021 年通過 VDA6.3 資格審查，2023 年底產品通過客戶認證，於 2024 年開始量產交貨，2025 年交貨已較 2024 年全年增加 99%。
- 領先的異型材技術切入開發”保險絲材料”市場：目前世界第一「美國力特」2023 年底開始配合，到 2024 年已有多款產品進行交易，世界第三「中國吉門」與蘇州建通已有共識希望成為合作開發夥伴。
- 中國已明訂於 2027 年 8 月 1 日開始強制實施國標插頭”應帶有”絕緣護套的要求，建通於 2023 年已完成申請絕緣插頭類產品一次成型的發明專利，相較一般業界的二次成型技術，本公司具有節省材料、人工及製造費用的優勢，未來目標可大幅增加營收及市場佔有率。除中國大陸國標絕緣插頭外，台灣 CNS、日規 JIS、澳洲 SAA 皆有運用一次射出成型絕緣端子插頭的開發。

- 因應中國大陸市場環境變化及經營戰略調整，集團於 2025 年 9 月整合東莞廠、蘇州廠及越南廠優秀人力及產能，優化及淘汰東莞廠員工，並將優秀人力予以調整至蘇州廠及越南廠，預計未來可進一步提升生產效率。

3、越南建通：持續垂直整合提供優化煉銅技術之產品。

- 越南建通的煉銅廠主要以熔煉端子及插頭黃銅製品為主，建置資本支出低，較其他銅廠具有加工成本上的優勢，且越南黃銅下料出口需課徵 22% 的出口關稅，越南建通 2025 年開展銅下料回收的項目，使銅原料的取得更加多元化，材料成本上更具有優勢。
- 越南建通的熔煉技術優良成熟可熔煉出世界級的環保微無鉛銅產品，持續供應集團各區 C2800『優化環保微無鉛銅(建通牌號 GEM19-589)』，以因應歐盟在 2011 年發佈 ROHS2.0 指令，明告含鉛快削黃銅棒製品未來不得輸入歐盟地區，歐盟委員會亦於 2020 年 12 月 15 日開展新的 RoHS 專案(PACK22)，建通於 2021 年 6 月 9 日以「GEM TERMINAL IND 建通-成功替換電器接觸元件的成功案例」受邀參加 RoHS 豁免利益相關者線上會議，提交成功轉換案例，因產品影響層面太廣，難以適用所有工藝，歐盟最終仍決議豁免延期。2025 年 1 月 6 日歐盟向 WTO/TBT 提出 RoHS 豁免要求更新通知，其中 6(c)銅合金中的鉛含量不超過 4%，全面規定使用無毒之銅材料並提交豁免延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預計豁免期限前一年，客戶將開始啟動相關認證事宜。
- 越南建通之關稅優惠:目前與東協十加一貿易取得原產地證明即享有免關稅優惠。越南具備東協 10+1 及 2022 年元旦正式生效的「區域全面經濟伙伴協定」(RCEP)，此協定是全球覆蓋範圍最廣的自貿協定，除就近供應東南亞市場外更進一步放眼世界市場。

建通集團配合政府政策之推行，在實現 ESG (Environmental 環境保護、Social 社會責任、Governance 公司治理) 努力不遺餘力，近來推動綠色製造，對於廢水零排放的高標環保要求、環保微無鉛銅的超前領先開展、下料回收的循環經濟等..對環境保護積極投入，並長期支持各級學校人才教育培育、投入關懷弱勢及動物保護，建通期望透過開拓展現創新及宏觀格局，期許在創造公司獲利同時，能為員工、股東、客戶、供應商、利害關係人及社會環境等善盡職責，創造股東最大利益，以期共同邁向企業永續發展。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4 年度主要業務為連接器(銅製品)等之銷售，全年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3,171,773 仟元，營業成本 3,179,770 仟元，營業毛損為 7,997 仟元，營業費用 427,379 仟元，營業外支出淨額 50,691 仟元，114 年度合併稅前淨損為 486,067 仟元。

二.營業成績之比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	增(減)數
營業收入淨額	3,171,773	3,188,136	(16,363)
營業成本	3,179,770	3,000,852	178,918
營業毛利	(7,997)	187,284	(195,281)
營業費用	427,379	367,181	60,198
營業淨利(損)	(435,376)	(179,897)	(255,479)
營業外收(支)淨額	(50,691)	(42,868)	(7,823)
稅前純益(損)	(486,067)	(222,765)	(263,302)

三.114 年度預算執行狀況比較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預 算 數	實 際 數	達 成 率
營業收入淨額	3,125,279	3,171,773	101.49%
營業成本	3,126,923	3,179,770	101.69%
營業毛利	(1,644)	(7,997)	-286.44%
營業費用	421,786	427,379	101.33%
營業淨利(損)	(423,430)	(435,376)	97.18%
營業外收(支)淨額	(56,997)	(50,691)	111.06%
稅前純益(損)	(480,427)	(486,067)	98.83%

四.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14 年	113 年	112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9.65	63.21	60.6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96.27	118.06	127.85
	速動比率	67.10	83.19	87.2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55)	(3.25)	(2.69)
	股東權益報酬率(%)	(28.78)	(11.29)	(7.85)
	純益率(%)	(15.79)	(7.22)	(6.7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稅後)、(元)、(註一)	(2.91)	(1.39)	(1.05)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稅後)、(元)、(註一)	(3.00)	(1.39)	(1.05)

註一：按發行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五. 114 年度研究開發狀況分析：

本集團 114 年度之研發主要投入於下列產品的開發：

- (1) 完成各國插頭端子、車輛輪業類端子及 Housing 之開發。
- (2) 持續擴充扁線端子及射出成型製程產能。
- (3) 完成 32 穴 VDE 插頭支架射出成型製程開發。
- (4) 完成異型導體銅材開發。
- (5) 完成空心銅棒 VDE 空心銅棒 10 套開發投入生產。
- (6) 完成日規旋轉插頭自動組裝機開發。
- (7) 完成 UL 母座一體式附氬燈、LED 燈產品及其自動組裝機開發。
- (8) 完成 24 穴電工端子射出成型製程開發。
- (9) 完成 GB 二插、三插 10A、16A 及 SAA 半絕緣圓打扁一體式產品，以一次成型方式開發。
- (10) 完成線束端子 HOUSING 多模穴開發。
- (11) 完成漆包線用刺破端子技術引進。
- (12) 完成細晶銅桿(排)、匯流銅排、銅板(帶)已開始生產交易。

董 事 長： 蘇 敦 禮



經 理 人： 何 易 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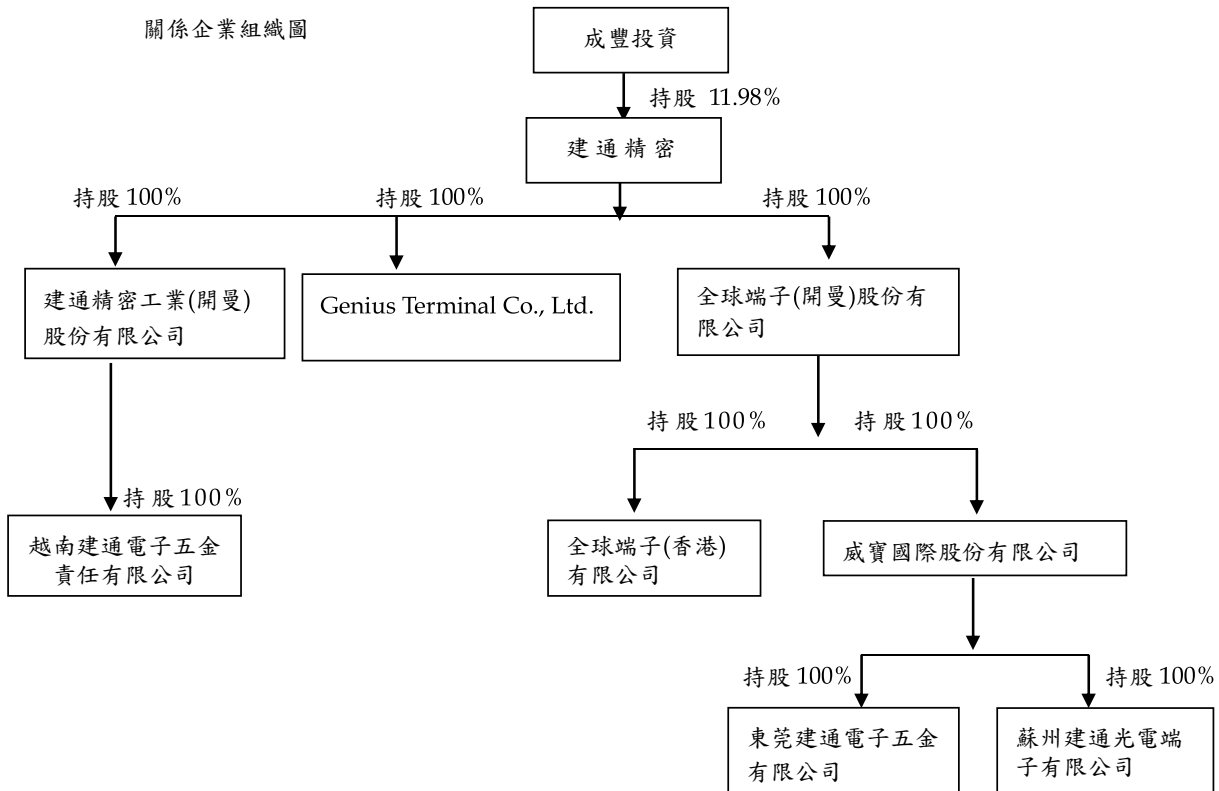
會 計 主 管： 陳 立 益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度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關係企業組織圖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外幣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成豐投資有限公司	84.12.04	高雄市路竹區國昌路 151 號	NTD 2,733,960	對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對證券投資信託公司、銀行、保險公司、貿易公司、文化事業之投資。對興建商業大樓及國宅之投資。
Genius Terminal Co., Ltd	85.01.22	P.O.BOX 3443 Road Town Tortoal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0	國際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
全球端子(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93.11.01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1119, KY1-1205, Cayman Islands	USD40,137,184	國際轉投資
威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96.11.12	Unit 12, 7/F, Blk B, Hi-Tech Ind'l Ctr, 5-21 Pak Tin Par St., Tsuen Wan, N.t. Hong Kong	HK 359,972,616	貿易及轉投資
全球端子(香港)有限公司	93.12.07	Unit 12, 7/F Blk B Hi-Tech Ind'l Ctr 5-21 Pak Tin Par St Tsuen Wan Nt Hong Kong	HK 1,000,000	國際貿易
東莞建通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84.12.18	中國廣東省東莞市虎門鎮路東管理區	RMB 169,466,540	電力電子元器件製造；電力電子元器件銷售；五金產品製造；五金產品零售；機械設備研發；機械設備銷售；電子元器件製造；電子元器件批發；電子元器件零售；模具製造；模具銷售；貨物進出口；金屬鏈條及其他金屬製品銷售。(除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外，憑營業執照依法自主開展經營活動)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蘇州建通光電端子有限公司	91.10.15	中國蘇州市相城區黃埭鎮春旺路	RMB 250,678,622	新型電子元器件（光電子器件、新型機電元件）；精度高於0.02毫米（含0.02毫米）精密沖壓模具、精度高於0.05毫米（含0.05毫米）精密型腔模具、模具標準件設計與製造；建築五金件、水暖器材及五金件開發、生產；耐高溫絕緣材料（絕緣等級為F、H級）及絕緣成型件製造；無機非金屬材料及製品生產（特種陶瓷）；半導體、元器件專用材料開發、生產；新型儀表元器件和材料（儀用接插件、儀用功能材料）；端子壓著機等電子、電器專用設備及相關配套五金電鍍；銷售公司自產產品及其相關原物料（不含化學危險品）；從事公司自產產品同類商品及金屬材料（貴金屬除外）批發及進出口業務（不涉及國營貿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額、許可證管理商品的，按國家有關規定辦理申請）。自營和代理各類商品及技術的進出口業務（國家限定企業經營或禁止進出口的商品和技術除外）。（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建通精密工業(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99.08.12	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	USD 18,598,333	國際轉投資
越南建通電子五金責任有限公司	96.4.11	越南平陽省新洲市平坊南新洲工業區 D1-N2 路 D6 座	VND397,378,684,472	生產、加工各種五金產品；機械加工，金屬表面處理；生產加工製造各種模具和模具有關零配件；生產加工各種塑膠產品和塑膠有關零配件；生產加工光纖接頭；生產加工銅條，銅合金，銅線，其他；實施出口和進口權各種五金產品，各種模具和模具有關零配件，各種塑膠產品和塑膠有關零配件，機械產品，光纖接頭，銅條，銅合金，銅線，其他。

註1：美金、港幣及人民幣之換算匯率分別為 US\$1=NT\$31.4350、HK\$1=NT\$4.0390、RMB\$1=NT\$4.4985、VND\$1=NT\$0.001199

3.依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不適用。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互有關聯者，應說明其往來分工情形)

(1)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主要包括：生產、銷售端子、連接器、銅鑄造相關產品及轉投資及國際貿易等業務。

(2)關係企業往來分工情形：

建通集團各事業成員皆係具產銷功能之獨立營運個體，各自生產能滿足當地客戶需求之端子、連接器及銅鑄造相關產品。

母公司建通精密建置特殊新型銅材廠，主要以鑄造紅銅產品為主，供應半導體市場(導線架…等產品)、新能源車用市場、相關紅銅系列產品等市場(細晶銅桿、平板材、匯流銅排、異型導體銅材)，是國內唯一結合 Milling 銑削法及 Rolling 壓延法雙技術，可全方位供應市場需求。

蘇州建通則主要自行向外部供應商議價採購，並投入分條、修邊、沖壓、電鍍、塑膠射出成型、組裝等製程後(部分轉東莞建通代工後段塑膠射出成型製程)，由蘇州建通負責統整中國大陸地區訂單，與當地客戶接洽聯繫、維護等業務活動；

東莞建通主要為蘇州建通代工廠；

越南建通除少部分原料及耗材如電解銅、鋅錠等由母公司建通精密統一向外部供應商議價採購外，其餘自行向外部供應商及蘇州建通採購原物料及半成品；

越南建通主係銷售半成品及成品予蘇州建通及母公司建通精密，並由蘇州建通及母公司建通精密負責最終客戶產品銷售，以及處理產品瑕疵、退換貨等售後服務。

另外，建通配有研發人員，持續深化其自行生產端子、連接器及銅鑄造相關產品之核心技術與能力，並擁有集團主要無形資產，而蘇州建通及越南建通則針對客戶需求對現有產品、製程作改良。

5.各關係企業董監事、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成豐投資有限公司	董 事	蘇哲民	NTD 661,448 元	24.19%
Genius Terminal Co.,Ltd.	董 事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蘇敦禮、蘇中宏	0 股	100%
東莞建通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董 事	威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蘇中宏、蘇大俊、何易霖	RMB 169,466,540 元	100%
蘇州建通光電端子有限公司	董 事	威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蘇中宏、蘇敦禮、古恆昌	RMB 250,678,622 元	100%
全球端子(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蘇敦禮	40,137,184 股	100%
全球端子(香港)有限公司	董 事	全球端子(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蘇敦禮、周金秀	1,000,000 單位	100%
威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全球端子(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蘇敦禮、蘇中宏、林東珊	359,972,616 股	100%
建通精密工業(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蘇敦禮、蘇中宏	18,598,333 股	100%
越南建通電子五金責任有限公司	董 事	建通精密工業(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蘇敦禮、陳立益、蘇偉賢	VND 397,378,684,472 元	100%

6.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元

企 業 名 稱	幣別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損失)	本期稅後損益 (損失)	每股盈餘 (元)(註1)
成豐投資有限公司	NTD	2,733,960	449,588,068	26,172,539	423,778,200	-	(996,541)	(1,399,528)	
Genius Terminal Co.,Ltd.	USD	-	12,079	-	12,079	-	(4,272)	(6,384)	0
全球端子(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USD	40,137,184	53,512,025	-	53,512,025	-	(10,427)	(9,418,064)	(0.235)
威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HKD	359,972,616	409,796,608	-	409,796,608		(161,571)	(73,607,835)	(0.204)
東莞建通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RMB	169,466,540	187,437,041	41,284,691	146,152,350	44,339,607	(36,578,086)	(37,539,977)	
蘇州建通光電端子有限公司	RMB	250,678,622	538,728,797	310,623,304	228,105,493	657,653,969	(32,166,221)	(36,439,598)	
全球端子(香港)有限公司	HKD	1,000,000	132,123,855	129,003,868	3,119,987	451,987,107	61,109	232,503	
建通精密工業(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USD	18,598,333	12,907,261	-	12,907,261	-	(8,916)	(503,509)	(0.027)
越南建通電子五金責任有限公司	VND	397,378,684,472	1,090,275,268,314	773,052,436,508	317,222,831,806	1,267,217,372,040	(35,052,271,838)	(34,738,673,599)	

註1：全球端子(開曼)股份有限公司按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0,137,184 股計算。

威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按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59,972,616 股計算。

建通精密工業(開曼)股份有限公司按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8,598,333 股計算。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5 年股東常會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楊振陽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10 日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附件三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半年度最高餘額	年底額 (註 2)	實際支 (註 2 及 3)	利率區間 (%)	貸與性質	金 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 損失	擔保 名稱	品 質	對 象	貸與 金額 (註 1)	貸與總額 (註 1)	備 註
1	威寶公司	越南建通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33,200	\$ 31,435	\$ -	-	短期資金融 通	\$ -	業務發展	\$ -	\$ -	-	\$ -	\$ 331,032	\$ 662,065	註 1
2	東莞建通公司	蘇州建通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60,020	112,463	112,463	2.3~2.4	短期資金融 通	-	業務發展	-	-	-	-	131,497	262,994	註 1

註 1：依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權益淨額之 40% 為最高限額，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權益淨額之 20% 為限。

註 2：金額係按美元兌新台幣匯率 31.435 換算。

註 3：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附件四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期末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或間接投資本公司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限(註1及3)	期末投資面價(註1及3)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備註
東莞建通公司	生產各種五金產品；機械加工及五金處理；生產，加工，製造各項模具產品及有關機械零件；生產各項塑膠產品及各項相關塑膠零件；機械設備租賃；房地產租賃	\$ 762,365	透過第三地區被投資公司再投資大陸	\$ 452,130	\$ 452,130	\$ -	\$ -	(\$ 160,459)	100	(\$ 141,075)	\$ 654,366	\$ 81,641
蘇州建通公司	生產各種五金產品；機械加工，五金處理及電鍍；生產，加工，製造各項模具產品及有關機械零件；生產各項塑膠產品及各項相關塑膠零件	1,127,708	透過第三地區被投資公司再投資大陸	741,320	741,320	-	741,320	(156,429)	100	(149,554)	955,156	753,650

投資公司名稱	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2)
本公司	\$ 1,193,450	\$ 1,782,365 (美元56,700千元)	\$ 905,579

註1：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揭露。

註2：依投資審會2008.0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本公司限額為淨值之60%

註3：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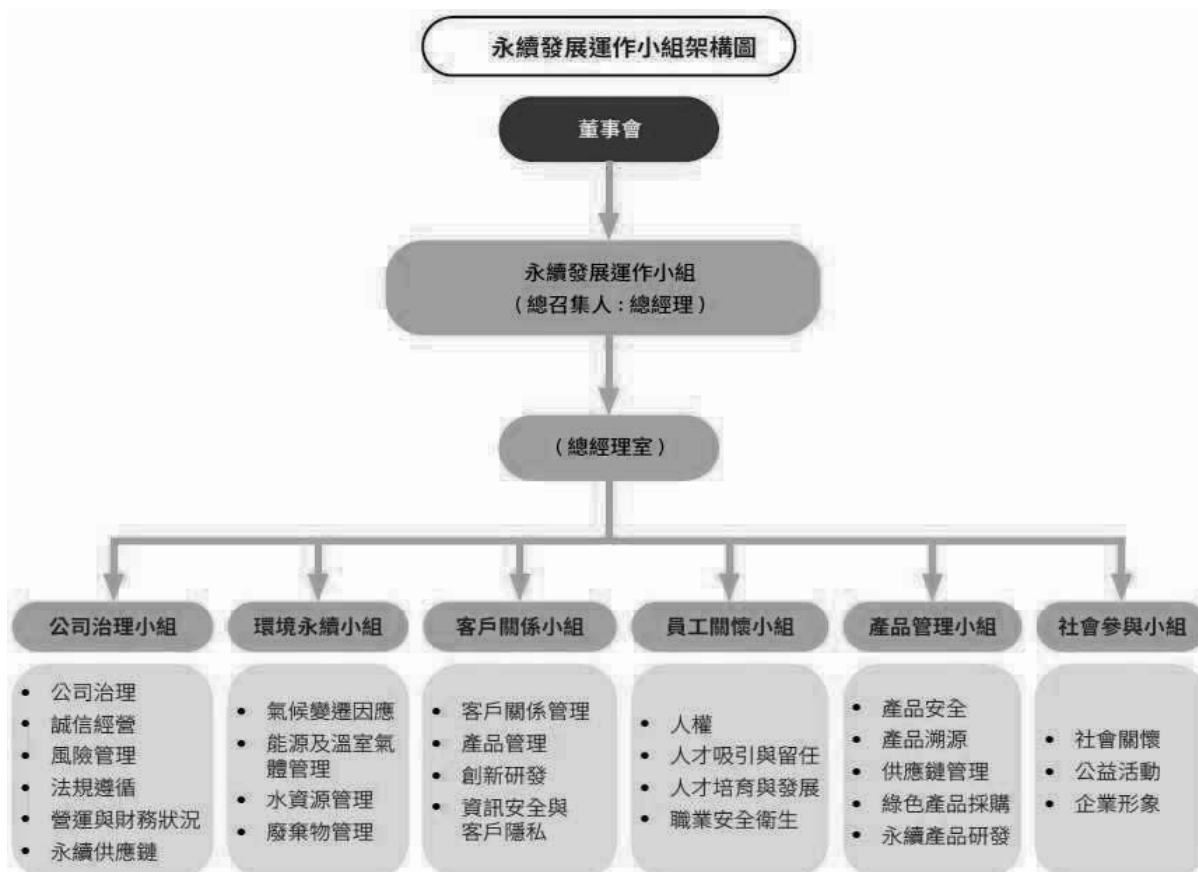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續發展具體推動計畫

一、永續發展之推動規劃：

1. 113年度永續報告書編製完成，並於114/8/12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2. 訂定114年度”永續發展具體推動計畫”並於115年3月提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提報115年度股東會。
3. 預計於115年8月董事會決議通過:114年度永續報告書。

二、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政策、制度，相關具體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

1. 永續發展理念及政策：本公司自創立以來，始終秉持著永續經營的理念，作為公司治理最高準則。在致力於創造利潤、追求業績成長的同時也照顧員工與股東權益，積極響應淨零碳排政策，並回饋社會，與社會共享企業經營成果，善盡企業社會責任，達到企業永續經營與不斷成長之目標。
2. 永續發展制度：「永續發展運作小組」為公司永續發展專責單位，由總經理擔任總召集人，負責公司永續發展統籌及推動等相關事務，轄下設有公司治理、員工關懷、社會參與、環境永續、產品管理與客戶關懷等六個工作小組，小組成員為各部室主管與成員，有效進行資源整合，將永續策略落實至各部室執行。
「永續發展運作小組」之組織圖列示如下：



3. 「永續發展運作小組」主要職責：

- (1) 制定及推動永續發展政策、制度、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
- (2) 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成效之檢討、追蹤與修訂，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 (3) 督導永續資訊揭露事項並審議永續報告書。
- (4) 其他經董事會決議之永續發展相關工作之執行。

三、依循最新版GRI準則，從利害關係人關注度、組織整體營運、永續發展三個面向，對相關永續議題進行正負面衝擊可能性、衝擊程度之風險評估及重大性分析，辨識重大永續議題，除運用於編撰永續報告書外，亦為公司未來永續發展目標。

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重大議題及風險管理政策如下：

面 向	關 注 議 題	對 應 GRI 主 題	主 題 說 明	正 面 衝 擊	負 面 衝 擊	政 策 及 行 動
E 環 境 面	水 資 源 管 理	GRI 303	水源風險管理、製程水資源利用率提升及廢水排放等管理，有效管控用水量及其親水環境衝擊可降低對當地水資源主體的衝擊影響。	降低企業營運對環境的影響，推動水資源回收再使用。	政府階段性限水，產線無法最佳化操作，將影響生產成本。	- 落實日常節約用水。 - 產線用水回收率，管理及運作。 - 廠內用水量，持續管理監控。
	廢 棄 物 管 理	GRI 306	廢棄物分類、排放量、處理及回收情況，公司有效管理廢棄物總量並提升回收再利用率，可降低對環境之衝擊並實踐循環經濟。	創新商業模式，物質循環使用，減少資源消耗。	循環使用物質或材料時，回收處理、製造、運輸等過程階段可能額外增加成本、人力、資源，以及導致相應階段之碳足跡增加。	執行製程中產生的廢鋼料分類、收集，經篩選及清潔後，重新投入熔解爐回收再利用，除可提高鋼鐵資源使用效率，亦可降低原物料採購成本以及物料運輸能耗。
S 社 會 面	人 才 培 育	GRI 404	公司吸引及招募人才之管理及政策，以及員工留任辦法，包含薪酬結構、員工福利、員工關懷和激勵措施，內部職務調動升，以及依工作評量所發放的員工分紅等多項激勵措施。	員工職涯及工作品質能持續提升，使每位員工擁有最佳技能，可強化個人與企業的生產力。	若無良好規劃，工作效率則無法提升，產能技術失去競爭力。	- 協助新進同仁熟悉公司制度及工作環境，並提供完善的工作流程訓練，使同仁可迅速了解工作及融入公司文化。 - 重視員工培訓項目的有效性，結合各項外界專業訓練，達到提升人員素質之目標。
	社 會 參 與 和 社	GRI 413	企業積極參與社會公益活動，與在地社區建立良好互動	提升企業社會形象，增進當地居民對企業的支持	若缺乏社會參與，可能被視為對社會議題冷	在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

	區關係		關係，履行企業公民責任並建立和諧鄰里環境。	與認同，營造良好的在地經營環境並回饋社會。	漠，降低品牌價值；若與社區溝通不當，可能引發爭議或阻礙在地擴張。	益與其他社會責任之活動
G 公 司 治 理	經濟績效	GRI 201-1	公司經營獲利情形，包含公司營運、支出及獲利等財務資訊、政府之財務補助等。	藉由提升營收及維持獲利，創造良好且穩定之財務績效，達成永續經營目標，以確保員工、股東、合作夥伴與客戶的利益。	績效不佳可能導致公司信用評等下降，造成利害關係人對公司的信任感下降，影響投資者對公司的投資意願，使財務成本上升，人才招募不易。	- 每年召開股東會/法說會。 - 依主管機關規定公告重大訊息。 - 定期公告財務報表/年報/永續報告書。 - 董事會和功能性委員會定期完成績效評估。
	客戶關係管理	自訂主題	致力於提升客戶滿意度，提供穩定可靠的產品，維護客戶隱私與資訊安全，並建立高效的溝通管道。	提高客戶忠誠度與留任率，增加長期穩定訂單，提升品牌信譽，降低市場開拓成本。	客戶滿意度下降將導致訂單流失與營收減少；若發生客戶資訊外洩，將面臨法律賠償與嚴重的商譽受損。	- 定期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並針對回饋意見落實改善措施。 - 提供多元化服務窗口，確保客戶需求獲得即時回覆與處理。
	技術與研發	自訂主題	投入新技術開發與製程優化（如精密沖壓技術、銅材研發），推動節能低碳產品應用，提升核心競爭力。	引領產業技術創新，提升生產效能並開發符合環保趨勢的產品，滿足市場與客戶對綠色供應鏈的需求。	研發投入風險較高，若技術開發未能成功或與市場脫鉤，將造成資源浪費；技術落後則面臨競爭對手取代的風險。	- 持續投入研發預算，強化研發團隊專業技能。 - 積極申請並維護專利權，保護企業核心競爭優勢。
	產品品質管理	GRI 417-1 GRI 417-2	產品及其安全是企業在產品設計、製造和銷售過程中的重要考量因素。高品質和安全的產品可以維持客戶信任，促進銷售和品牌忠誠度。	提高產品使用安全與優質的服務品質以及降低原物料使用對環境的影響。	產品設計或產品、服務品質不良的結果，會造成商機損失、市場佔有率下降、產品責任賠償和商譽損失。可能增加額外檢驗等項目，造成成本上升。	- 各負責單位定期對生產效率進行盤點分析與及時檢討。 - 生產製程優化，提升生產效率，降低能耗及污染。 - 建立品質管理系統，提升全員作業品質。

四、推動時程：本公司之永續發展作業，後續將由「永續發展運作小組」負責，並每年定期提報董事會。

五、實施成效:自114年起依法令規定編製永續報告書，每年實施成效於永續報告書中說明。

115年度永續報告書編制時程規劃如下：

輔導階段	NO	工作項目	2025/11	2025/12	2026/01	2026/02	2026/03	2026/04	2026/05	2026/06	2026/07	2026/08	推動組織		
													雲科大	建通	
報告書 編撰階段	1	評估ESG揭露範疇													
	2	教育訓練-永續發展趨勢與IFRS 永續準則:ESG報告回顧與優化													
	3	教育訓練-永續報告書導讀與重大 主題鑑別工作坊													
	4	永續報告書撰寫與追蹤會議													
	5	永續報告書初稿完成													
	6	永續報告書排版設計													
	7	永續報告書定稿													
	8	永續報告書英文翻譯													
報告書 品質審查 與交付	9	內部審閱與查核報告書內容													
	10	交付報告書檔案													
	11	報告書結案會議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買回本公司股份執行情形

1. 已執行完畢者

買 回 期 次	第三次（期）	第四次（期）
買 回 目 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 回 期 間	109/8/13~109/10/6	109/11/13~109/12/11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最低 10.45 元；最高 13 元	最低 13.85 元；最高 16.95 元
已 買 回 股 份 種 類 及 數 量	普通股 2,115,000 股	普通股 1,186,000 股
已 買 回 股 份 金 額	新台幣 25,617,407 元	新台幣 17,441,856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64.09%	79.07%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2,115,000 股	1,186,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股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0%

註 1：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為 169,200,000 股

註 2：114/9/25 轉讓股份予員工 3,301,000 股

2. 尚在執行中者：無。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016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016,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建通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建通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建通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建通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建通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特定客戶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建通公司民國 114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中來自特定客戶銷貨收入成長金額及幅度顯著較高，因此依審計準則將收入預設為顯著風險之規定，將該等特定客戶銷貨收入之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收入認列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四。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客戶已執行以下因應查核程序，包括：

- 一、瞭解及測試與收入認列真實性攸關之出貨及入帳作業等相關內部控制程序是否有效。
- 二、取得特定客戶銷貨收入明細資料並抽選適當樣本，檢視出貨文件經客戶簽收或附有出口相關文件等，並核對收款金額及對象與記錄是否一致，以確認收入真實發生。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建通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建通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建通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建通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建通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建通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建通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建通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建通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秋 燕



吳秋燕

會計師 張 慈 媛



張慈媛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20349008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10 日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12,074	4	\$	309,647	8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38,591	1		36,173	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九）		26,731	1		19,944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九）		130,307	4		70,089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九及二六）		4,443	-		29,997	1
1206	其他應收款		28	-		5,162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六）		387	-		15,022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628	-		1,024	-
1310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107,939	3		111,645	3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七）		17,572	1		4,650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28,406	1		20,351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67,106	15		623,704	17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2,022,197	63		2,377,160	6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二六及二七）		602,904	19		591,460	16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三及二七）		1,340	-		2,25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71,008	2		66,018	2
1915	預付設備款		4,090	-		33,178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四及十七）		18,816	1		9,936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498	-		2,648	-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4,566	-		7,488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726,419	85		3,090,146	83
1XXX	資產總計		\$ 3,193,525	100		\$ 3,713,850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	\$	802,722	25	\$	414,329	1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六）		-	-		50,000	2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100	-		14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四）		8,032	-		11,778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四）		4,921	-		4,148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四及二六）		76,485	3		97,393	3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		42,799	2		38,555	1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六）		867	-		8,587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三及二六）		1,019	-		841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六）		261,202	8		401,535	1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		4,370	-		7,02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202,517	38		1,034,209	28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		469,998	15		698,200	1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11,161	-		9,648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三及二六）		551	-		1,571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81,710	15		709,419	19
2XXX	負債總計		1,684,227	53		1,743,628	47
	權益（附註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1,692,000	53		1,692,000	45
3200	資本公積		295,035	9		271,333	7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64,825	11		364,825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6,576	2		97,816	3
3350	待彌補虧損		(808,216)	(25)		(366,117)	(10)
3300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合計		(396,815)	(12)		96,524	3
3400	其他權益		(80,922)	(3)		(46,576)	(1)
3500	庫藏股票		-	-		(43,059)	(1)
3XXX	權益總計		1,509,298	47		1,970,222	53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193,525	100		\$ 3,713,850	100

董事長：蘇敦禮



經理人：何易霖



會計主管：陳立益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損失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十九及二六）	\$590,059	100	\$488,66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十及二六）	<u>636,159</u>	<u>108</u>	<u>503,772</u>	<u>103</u>
5900	營業毛損	(46,100)	(8)	(15,112)	(3)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附註二六）	(2,427)	-	(13,207)	(3)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附註二六）	<u>13,207</u>	<u>2</u>	<u>13,835</u>	<u>3</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損淨額	(<u>35,320</u>)	(<u>6</u>)	(<u>14,484</u>)	(<u>3</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17,620	3	15,735	3
6200	管理費用	89,182	15	82,114	1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5,255	4	8,464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附註九）	<u>1,934</u>	<u>1</u>	(<u>241</u>)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33,991</u>	<u>23</u>	<u>106,072</u>	<u>22</u>
6900	營業淨損	(<u>169,311</u>)	(<u>29</u>)	(<u>120,556</u>)	(<u>2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十及二六）				
7100	利息收入	2,964	-	3,987	1
7010	其他收入	17,439	3	20,573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650)	(1)	(1,191)	-
7050	財務成本	(37,040)	(6)	(33,758)	(7)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u>306,004</u>)	(<u>52</u>)	(<u>75,816</u>)	(<u>15</u>)
7000	合 計	(<u>330,291</u>)	(<u>56</u>)	(<u>86,205</u>)	(<u>17</u>)
7900	稅前淨損	(499,602)	(85)	(206,761)	(4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u>\$ 1,159</u>)	<u>-</u>	(<u>\$ 23,318</u>)	(<u>5</u>)
8200	本年度淨損	(<u>500,761</u>)	(<u>85</u>)	(<u>230,079</u>)	(<u>47</u>)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十七、十八及二一)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6,764	1	3,137	1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u>931</u>)	-	7,206	1
833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之其他綜合損 益份額	-	-	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u>1,353</u>)	-	(<u>627</u>)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之其他綜合損 益份額	(<u>37,421</u>)	(<u>6</u>)	86,376	18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u>6,017</u>	<u>1</u>	(<u>1,742</u>)	(<u>1</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26,924</u>)	(<u>4</u>)	<u>94,356</u>	<u>19</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527,685</u>)	(<u>89</u>)	(<u>\$135,723</u>)	(<u>28</u>)
	每股損失(附註二二)				
9710	基 本	(<u>\$ 3.00</u>)		(<u>\$ 1.39</u>)	
9810	稀 釋	(<u>\$ 3.00</u>)		(<u>\$ 1.39</u>)	

董事長：蘇敦禮



經理人：何易霖



會計主管：陳立益





建通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其	他 權 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未實現損益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合計	庫藏股票	權益總計				
		(\$ 149,664)	\$ 7,649	\$ 7,379	(\$ 134,636)	(\$ 43,059)	\$2,105,927				
A1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7,816	\$ 320,307	-	-	-	18				
C17	行使歸入權	-	-	-	-	-	-				
D1	113 年度淨損	-	(230,079)	-	-	-	(230,079)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94,356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30,079)	-	-	-	(135,723)				
Q1	本公司及子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97,816	96,524	-	-	-	1,970,222				
B17	11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D1	114 年度淨損	-	(500,761)	-	-	-	(500,761)				
D3	11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6,924)				
D5	11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500,761)	-	-	-	(527,685)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附註十八及二三）	-	-	-	-	-	66,761				
Q1	本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				
Z1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6,576	(\$ 396,815)	-	(\$ 96,434)	\$ 212	\$ 15,300	(\$ 80,922)	\$ -	\$1,509,298	



董事長：蘇敦禮



經理人：何易霖



會計主管：陳立益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14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499,602)	(\$ 206,76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4,605	27,207
A20200	攤銷費用	4,777	4,61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934	(24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淨損失（利益）	(791)	8,161
A20900	財務成本	37,040	33,758
A21200	利息收入	(2,964)	(3,987)
A21300	股利收入	(198)	(1,326)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9,887	-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306,004	75,816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淨額	(275)	(672)
A23700	存貨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1,778)	69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11,192	21,039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27,725)	(30,721)
A29900	其他非現金項目	(1,351)	1,71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30	應收票據	(6,787)	(690)
A31150	應收帳款	(62,152)	145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554	(13,58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922	(4,892)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4,635	(12,044)
A31200	存 貨	5,484	(41,00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8,055)	22,713
A32130	應付票據	(3,746)	4,223
A32150	應付帳款	773	(1,294)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0,908)	14,59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6,051	617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7,720)	4,10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999)	(245)
A32240	淨確定福利資產	(2,116)	(1,873)
A33000	營運使用之現金	(174,309)	(100,55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176	3,771
A33500	退還之所得稅	424	8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0,709)	(96,705)

(接 次 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 年度	113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4,614)	(\$ 54,570)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71,265	65,609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900)
B00200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00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692)	(131,44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510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0,895)	3,327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855)	(3,381)
B07600	收取之股利	198	1,326
B09900	子公司清算收回股本及盈餘	<u>33,164</u>	<u>134,404</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71</u>	<u>13,87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462,054	1,889,223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073,970)	(1,914,894)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00,000	130,000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250,000)	(13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38,000	583,4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406,535)	(525,777)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842)	(1,173)
C05100	庫藏股票轉讓員工	43,059	-
C05600	支付之利息	(39,201)	(37,356)
C09900	行使歸入權	<u>-</u>	<u>18</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7,435)</u>	<u>(6,559)</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197,573)	(89,38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09,647</u>	<u>399,035</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12,074</u>	<u>\$ 309,647</u>

董事長：蘇敦禮



經理人：何易霖



會計主管：陳立益



會計師查核報告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建通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建通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建通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建通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建通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特定客戶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建通集團民國 114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中來自特定客戶銷貨收入成長金額及幅度顯著較高，因此依審計準則將收入預設為顯著風險之規定，將該等特定客戶銷貨收入之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收入認列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四。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客戶已執行以下因應查核程序，包括：

- 一、瞭解及測試與收入認列真實性攸關之出貨及入帳作業等相關內部控制程序是否有效。
- 二、取得特定客戶銷貨收入明細資料並抽選適當樣本，檢視出貨文件經客戶簽收或附有出口相關文件等，並核對收款金額及對象與記錄是否一致，以確認收入真實發生。

其他事項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建通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建通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建通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

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建通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建通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建通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建通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建通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建通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秋 燕



吳秋燕

會計師 張 慈 媛



張慈媛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20349008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10 日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506,099	10	\$	776,631	15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38,591	1		36,173	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九及二九）		139,496	3		162,674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九）		983,201	20		936,360	17
1206	其他應收款		1,886	-		14,924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三）		628	-		1,322	-
1310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847,787	17		906,909	17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一及二九）		190,918	4		176,096	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31,491	2		147,438	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840,097</u>	<u>57</u>		<u>3,158,527</u>	<u>59</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二九及三十）		1,845,525	37		1,875,320	35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四、二八及二九）		56,656	1		61,236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191,879	4		196,676	4
1915	預付設備款		4,090	-		35,607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一及二九）		7,305	-		8,397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四及十九）		18,816	1		9,936	-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8,202	-		10,25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132,473</u>	<u>43</u>		<u>2,197,426</u>	<u>41</u>
1XXX	資產總計	\$	<u>4,972,570</u>	<u>100</u>	\$	<u>5,355,953</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	\$	1,830,718	37	\$	1,276,052	2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七）		-	-		50,000	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100	-		14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五）		184,180	4		524,455	10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五）		454,003	9		235,090	4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十八及二八）		166,089	4		168,220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三）		-	-		574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十八）		40,503	1		3,483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四及二八）		1,019	-		841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七）		261,202	5		401,535	8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		12,276	-		15,17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950,090</u>	<u>60</u>		<u>2,675,435</u>	<u>50</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七）		469,998	9		698,200	13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十八）		27,024	1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15,609	-		10,525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四及二八）		551	-		1,571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513,182</u>	<u>10</u>		<u>710,296</u>	<u>13</u>
2XXX	負債總計		<u>3,463,272</u>	<u>70</u>		<u>3,385,731</u>	<u>63</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1,692,000	34		1,692,000	32
3200	資本公積		295,035	6		271,333	5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64,825	7		364,825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6,576	1		97,816	2
3350	待彌補虧損	(	808,216)	(16)	(	366,117)	(7)
3300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合計	(	396,815)	(8)	(	96,524)	(2)
3400	其他權益	(	80,922)	(2)	(	46,576)	(1)
3500	庫藏股票		-	-		(43,059)	(1)
3XXX	權益總計		<u>1,509,298</u>	<u>30</u>		<u>1,970,222</u>	<u>37</u>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4,972,570</u>	<u>100</u>	\$	<u>5,355,953</u>	<u>100</u>

董事長：蘇敦禮



經理人：何易霖



會計主管：陳立益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損失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及二一）	\$3,171,773	100	\$3,188,13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及二二）	<u>3,179,770</u>	<u>100</u>	<u>3,000,852</u>	<u>94</u>
5900	營業毛利（損）	(<u>7,997</u>)	-	<u>187,284</u>	<u>6</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148,919	5	143,597	5
6200	管理費用	250,959	8	217,863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5,255	1	8,464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附註九）	<u>2,246</u>	-	(<u>2,743</u>)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27,379</u>	<u>14</u>	<u>367,181</u>	<u>12</u>
6900	營業淨損	(<u>435,376</u>)	(<u>14</u>)	(<u>179,897</u>)	(<u>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二及二八）				
7100	利息收入	10,945	1	17,770	1
7010	其他收入	6,333	-	8,15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627	-	(5,115)	-
7050	財務成本	(<u>69,596</u>)	(<u>2</u>)	(<u>63,674</u>)	(<u>2</u>)
7000	合 計	(<u>50,691</u>)	(<u>1</u>)	(<u>42,868</u>)	(<u>1</u>)
7900	合併稅前淨損	(486,067)	(15)	(222,765)	(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u>14,694</u>)	(<u>1</u>)	(<u>7,314</u>)	-
8200	合併總淨損	(<u>500,761</u>)	(<u>16</u>)	(<u>230,079</u>)	(<u>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十九、二十及二三）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6,764	-	\$	3,13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	931)	-		7,21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	1,353)	-	(	63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37,421)	(1)		86,376	3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u>6,017</u>	<u>-</u>	(	<u>1,742</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	<u>26,924</u>)	(<u>1</u>)		<u>94,356</u>	<u>3</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u>\$ 527,685</u>)	(<u>17</u>)	(	<u>\$ 135,723</u>)	(<u>4</u>)
8600	淨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u>\$ 500,761</u>)	(<u>16</u>)	(	<u>\$ 230,079</u>)	(<u>7</u>)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u>\$ 527,685</u>)	(<u>17</u>)	(	<u>\$ 135,723</u>)	(<u>4</u>)
	每股損失（附註二四）						
9710	基 本	(	<u>\$ 3.00</u>)		(	<u>\$ 1.39</u>)	
9810	稀 釋	(	<u>\$ 3.00</u>)		(	<u>\$ 1.39</u>)	

董事長：蘇敦禮



經理人：何易霖



會計主管：陳立益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14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合併稅前淨損	(\$ 486,067)	(\$ 222,76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39,263	237,943
A20200	攤銷費用	4,858	4,75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246	(2,74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工具淨損失（利益）	(791)	8,161
A20900	財務成本	69,596	63,674
A21200	利息收入	(10,945)	(17,770)
A21300	股利收入	(198)	(1,326)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23,702	-
A225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分損失淨額	5,993	11,570
A23700	存貨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21,312)	69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94,614	3,127
A29900	其他非現金項目	(5,350)	5,45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30	應收票據	23,178	(9,635)
A31150	應收帳款	(49,187)	(126,877)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2,067	(12,006)
A31200	存 貨	81,566	133,13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5,947	39,567
A32130	應付票據	(340,275)	87,418
A32150	應付帳款	218,913	(300,05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26	3,816
A32200	負債準備	(34,452)	-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895)	(3,89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資產	(2,116)	(1,873)
A33000	營運使用之現金	(161,119)	(100,24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1,916	15,65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33)	(22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9,636)	(84,815)

(接 次 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 年度	113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4,614)	(\$ 54,570)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71,265	65,832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900)
B00200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00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6,703)	(416,25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13	4,091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2,853)	(147,016)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8,217)	(3,417)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4,135	-
B07600	收取之股利	198	1,32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6,176)	(551,90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4,137,862	3,179,871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3,549,683)	(2,871,312)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00,000	130,000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250,000)	(13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583,4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68,535)	(525,777)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842)	(1,173)
C05100	庫藏股票轉讓員工	43,059	-
C05600	支付之利息	(71,883)	(70,281)
C09900	行使歸入權	-	1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9,978	294,746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4,698)	77,914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270,532)	(264,06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76,631	1,040,692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06,099	\$ 776,631

董事長：蘇敦禮



經理人：何易霖



會計主管：陳立益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 一 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之，定名為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定名為「GEM TERMINAL INDUSTRY CO., LTD.」。

第 二 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 一、CA01060 銅線銅纜製造業
- 二、CA01110 鍊銅業
- 三、CA01120 銅鑄造業
- 四、CA01130 銅材軋延、伸線、擠型業
- 五、CA01990 其他非鐵金屬基本工業
- 六、CA02090 金屬線製品製造業
- 七、CA02990 其他金屬製品製造業
- 八、CA03010 熱處理業
- 九、CA04010 表面處理業
- 十、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 十一、CB01990 其他機械製造業
- 十二、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十三、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 十四、CE01990 其他光學及精密器械製造業
- 十五、CQ01010 模具製造業
- 十六、F113010 機械批發業
- 十七、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十八、F199990 其他批發業
- 十九、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二十、F299990 其他零售業
- 二十一、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二十二、J101040 廢棄物處理業
- 二十三、J101030 廢棄物清除業
- 二十四、J101080 資源回收業
- 二十五、D101060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
- 二十六、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 三 條：本公司為業務需要，得對外背書保證，其作業依照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

第 四 條：本公司視業務上需要經董事會決議轉投資其他事業，其轉投資總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規定之限制。

第 五 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灣高雄市，必要時得經董事會決議於國內外各地設立分公司。

第二章 股 份

第 六 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貳拾貳億壹仟萬元正，分為貳億貳仟壹佰萬

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分次發行。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視實際需要決議發行。

前項資本總額中於新台幣參仟萬元整範圍內得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共計參佰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授權董事會視實際需要決議發行。

第六條之一：本公司如擬將買回本公司之股份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應依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第 10 條之 1 及第 13 條規定，經最近一次股東會（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會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決議後，始得辦理轉讓。

第六條之二：本公司如擬以低於市價之認股價格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應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 56 條之 1 及第 76 條規定，經股東會決議後，始得發行之。

第 七 條：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一百六十一條之二規定免印製股票，惟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保管或登錄，並依該機構之規定辦理。

第 八 條：本公司股票事務之處理辦法悉依有關法令及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第 九 條：刪除。

第 三 章 股 東 會

第 十 條：股票之更名過戶，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

第 十一 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股東會之召集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之股東，前項召集通知，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並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第 十二 條：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第 十三 條：本公司各股東，除有公司法及相關法規另有規定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 十四 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股東會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前項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 四 章 董 事 及 審 計 委 員 會

第 十五 條：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七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連選得連任。

前項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三分

之一。

全體董事所持有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不得少於「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所規定之成數。

第十五條之一：本公司得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之相關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或其他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人數不少於三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其職權行使及相關事項，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十六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一人為董事長，並得視業務需要推選副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內為股東會及董事會主席，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
董事會召集通知，得以書面、傳真或電子郵件（E-mail）方式為之。

第十七條：董事缺額達董事總數三分之一時，董事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第十八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董事因事不能親自出席會議時，得出具委託書委託其他董事代理，但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董事會開會時其董事如以視訊畫面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十九條：刪除。

第二十條：本公司董事或執行業務之股東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董事及執行業務之股東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暨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

第二十條之一：本公司董事於任期內，就其執行之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本公司得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第五章 經 理 人

第二十一條：本公司得設經理人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 計

第二十二條：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編造下列各項表冊，提請股東常會承認：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二十三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前述員工酬勞數額不低於百分之二十應為基層員工分配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本公司得由董事會決議依上開獲利數額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及金額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執行員工庫藏股、員工認股權憑證、員工承購新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員工酬勞等給付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第二十三條之一：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列10%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對於「前期累積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淨增加數額」及「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提列不足數額，於盈餘分派前，應先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之情形，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未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在營業上所處環境尚具成長性，為因應未來營運擴展計劃，股東紅利採「剩餘股利政策」，將掌握經濟環境，以求永續經營及長遠發展。董事會擬訂盈餘分配案時，其中股東股息及紅利之現金部份不低於股東分配數之百分之十，惟若股東現金股利每股不足0.2元時得改配發股票股利。

第 七 章 附 則

第二十四條：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有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二十五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二年七月一日。

第一次修正民國八十二年十月二十六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一月十五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六月十五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三月四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五月十一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三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五月二十九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九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六月一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四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二十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五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五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四日。

第二十一次修正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二十二次修正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四日。

第二十三次修正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三日。

第二十四次修正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二十五次修正民國一〇九年十月三十日。
第二十六次修正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七日。
第二十七次修正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二十八次修正民國一一三年六月十三日。
第二十九次修正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蘇 敦 禮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第一條

為建立本公司良好股東會治理制度、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五條規定訂定本規則，以資遵循。

第二條

本公司股東會之議事規則，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之規定。

第三條（股東會召集及開會通知）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委託書用紙、有關承認案、討論案、選任或解任董事事項等各項議案之案由及說明資料製作成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股東常會開會二十一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製作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股東會開會十五日前，備妥當次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供股東隨時索閱，並陳列於本公司及本公司所委任之專業股務代理機構，且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

通知及公告應載明召集事由；其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其主要內容得置於證券主管機關或公司指定之網站，並應將其網址載明於通知。

股東會召集事由已載明全面改選董事，並載明就任日期，該次股東會改選完成後，同次會議不得再以臨時動議或其他方式變更其就任日期。

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但股東提案係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建議，董事會仍得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第 4 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

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日前，公告受理股東之提案、書面或電子受理方式、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其受理期間不得少於十日。

股東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超過三百字者，該提案不予列入議案；提案股東應親自或委託他人出席股東常會，並參與該項議案討論。

公司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日前，將處理結果通知提案股東，並將合於本條規定之議案列於開會通知。對於未列入議案之股東提案，董事會應於股東會說明未列入之理由。

第四條

股東得於每次股東會，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

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應於股東會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委託書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委託者，不在此限。

委託書送達本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本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第五條（召開股東會地點及時間之原則）

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召開之地點及時間，應充分考量獨立董事之意見。

第六條（文件之備置）

本公司應於開會通知書載明受理股東報到時間、報到處地點，及其他應注意事項。

前項受理股東報到時間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報到處應有明確標示，並派適足適任人員辦理之。

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本公司應將議事手冊、年報、出席證、發言條、表決票及其他會議資料，交付予出席股東會之股東；有選舉董事者，應另附選舉票。

政府或法人為股東時，出席股東會之代表人不限於一人。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第七條（股東會主席、列席人員）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董事會所召集之股東會，董事長宜親自主持，且宜有董事會過半數之董事，及各類功能性委員會成員至少一人代表出席，並將出席情形記載於股東會議事錄。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第八條（股東會開會過程錄音或錄影之存證）

本公司應於受理股東報到時起將股東報到過程、會議進行過程、投票計票過程全程連續不間斷錄音及錄影。

前項影音資料應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九條

股東會之出席，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

前項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股東會表決。

第十條（議案討論）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相關議案（包括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修正）均應採逐案票決，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董事會其他成員應迅速協助出席股東依法定程序，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第十一條（股東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惟股東發言違反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第十二條（表決股數之計算、迴避制度）

股東會之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股東會之決議，對無表決權股東之股份數，不算入已發行股份之總數。

股東對於會議之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致有害於本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並不得代理他股東行使其表決權。

前項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股份數，不算入已出席股東之表決權數。

除信託事業或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之服務代理機構外，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第十三條

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第二項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應採行以電子方式並得採行以書面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故本公司宜避免提出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

前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其意思表示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送達公司，意思表示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意思表示者，不在此限。

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如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為準。如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應逐案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宣佈出席股東之表決權總數後，由股東逐案進行投票表決，並於股東會召開後當日，將股東同意、反對及棄權之結果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

股東會表決或選舉議案之計票作業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處為之，且應於計票完成後，當場宣布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並作成紀錄。

第十四條（選舉事項）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

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十五條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前項議事錄之分發，本公司得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告方式為之。

議事錄應確實依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記載之，有選舉董事時，應揭露每位候選人之得票權數。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第十六條（對外公告）

徵求人徵得之股數及受託代理人代理之股數，本公司應於股東會開會當日，依規定格式編造之統計表，於股東會場內為明確之揭示。

股東會決議事項，如有屬法令規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規定之重大訊息者，本公司應於規定時間內，將內容傳輸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第十七條（會場秩序之維護）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帶識別證或臂章。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或「保全」字樣臂章或識別證。

會場備有擴音設備者，股東非以本公司配置之設備發言時，主席得制止之。

股東違反議事規則不服從主席糾正，妨礙會議之進行經制止不從者，得由主席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請其離開會場。

第十八條（休息、續行集會）

會議進行時，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發生不可抗拒之情事時，主席得裁定暫時停止會議，並視情況宣布續行開會之時間。

股東會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開會之場地屆時未能繼續使用，得由股東會決議另覓場地繼續開會。

股東會得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條之規定，決議在五日内延期或續行集會。

第十九條

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第二十條

本規則訂定於民國一〇九年十月三十日。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全體董事持股及最低應持有股數

截至 115 年 4 月 25 日本次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本公司全體董事持股股數明細如下：

職 稱	姓 名	持 有 股 數	持股比率(%)
董 事 長	成豐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蘇敦禮	20,278,409	11.98
副董事長	佑豐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蘇中宏	13,983,236	8.26
董 事	總福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蘇偉賢	28,367,914	16.77
董 事	古恒昌	10,000	0.01
獨立董事	楊振陽	0	0.00
獨立董事	王千秀	0	0.00
獨立董事	吳韻柔	0	0.00
全體董事持有股數（不含獨立董事）		62,639,559	37.02
全體董事持有股數（含獨立董事）		62,639,559	37.02

註：一、本表之持股比率係以本公司截至本年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發行股份總數為 169,200,000 股。

二、依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及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第 2 條之規定，全體董事最低應持有股數為 10,152,000 股。

三、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故無監察人法令應持有股數之適用。

其他說明事項

本次股東常會，股東提案處理說明：

說 明：本次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期間，無股東提案。

謝謝您參加股東常會！

歡迎您隨時批評指教！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GEM TERMINAL IND. CO., LTD.



蘇州建通光電端子有限公司
SUZHOU GEM OPTO-ELECTRONICS TERMINAL CO., LTD.



越南建通電子五金責任有限公司
VIETNAM GEM ELECTRONIC AND METAL CO., LTD.



東莞建通電子五金有限公司
DONGGUAN GEM ELECTRONIC & METAL CO., LTD.



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GEM TERMINAL IND. CO., LTD.

總公司：高雄市路竹區大同路513巷138號
TEL:886-7-6963037 FAX:886-7-6962666
台北聯絡處：台北市承德路三段223號2樓
TEL:886-2-25917611 FAX:886-2-25958265